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ctory Giant Technology (HuiZhou) Co., Ltd.

勝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76)

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市場傳聞的澄清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勝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所發佈之《勝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市場傳聞的澄清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勝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陳濤先生

香港，2026年7月13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陳濤先生、趙啟祥先生、陳勇先生及王海燕女士；(ii)非執行董事劉春蘭女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謝蘭軍先生、謝玲敏博士、張繼海博士及王庭聰先生。

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市场传闻的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传闻简述

近期，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胜宏科技”）关注到网络平台上流传关于公司产品、市场份额、项目进展等负面传闻，内容严重失实，给公司带来较大的负面影响。

二、澄清声明

经核实，公司针对网络平台流传事项澄清及声明如下：

1、网络流传相关言论不属实。公司是国内外 AI 头部大客户的长期战略合作伙伴，胜宏科技始终将“品质”和“安全”视为企业的生命线，公司严格按照客户标准管理。

2、当前，AI 相关 PCB 产品需求旺盛，公司在手订单持续增长。公司生产、出货一切正常，头部客户订单持续增加。

3、公司与核心客户保持密切沟通，与客户合作开发的研发迭代产品正顺利推进当中。部分客户已释放 2027 - 2028 年长期需求，公司对后续生产经营及效益实现充满信心。

三、其他说明

1、上述不实传闻通过网络平台、微信群等渠道传播，对公司声誉及正常经营秩序造成了不良影响，严重误导广大投资者。针对不实言论的传播行为，公司保留通过法律途径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

2、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应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官方渠道了解真实信息，不信谣、不传谣，共同维护健康的市场秩序与舆论环境。

3、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3 日